

广州海鸥卫浴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盛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协议签订基本情况

广州海鸥卫浴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海鸥卫浴”）与中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盛集团”）于2016年1月13日签订《关于广州海鸥卫浴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和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近期国内证券市场的变化情况及公司实际状况，经慎重研究，公司决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募集资金金额等进行调整。因此，公司与中盛集团拟签订《关于广州海鸥卫浴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

（一）海鸥卫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100,000万元（含本数）调整为55,084万元（含本数），其中中盛集团认购金额由10,000万元调整为5,510万元，仍不低于募集资金总额的10%。

本次发行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唐台英、戎启平直接或间接合计持有公司36.21%股权，其中通过中盛集团持有公司5.70%股权。因此，中盛集团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

（二）2016年9月1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中盛集团签订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等议案，关联董事唐台英已回避表决。

（三）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涉及关联交易的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出具了独立意见。

（四）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

二、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一）中盛集团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中盛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Argus Holdings Limited

地址：香港湾仔告士打道 160 号海外信托银行大厦 25 层

通讯地址：香港湾仔告士打道 160 号海外信托银行大厦 25 层

法律地位：法人团体（Body Corporate）

股本：10,000 港币

登记证号码：16851831-000-05-16-A

公司类别：私人公司

主要股东：唐台英、戎启平（合计出资比例为 100%）

三、《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认购主体及签订时间

甲方（发行人）：广州海鸥卫浴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认购人）：中盛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6 年 9 月 12 日

（二）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以下称“甲方”）与中盛集团（以下称“乙方”）经协商一致，就《股份认购协议》的相关内容达成如下补充协议：

第 1 条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由“海鸥卫浴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变更为“本次发行的发行期首日”。

第 2 条本次发行的发行底价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即“发行期首日”）前 20 个交易日甲方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甲方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权益分派、分红或进行任何分配、配股，或将公积金转增为注册资本等除权、除息行为，本次发行的发行底价将作相应调整。

本次发行最终发行价格由甲方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文件后，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在不低于发行底价的基础上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合理确定。

第3条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55,084万元人民币（含本数），乙方认购金额由1亿元人民币相应调整为5,510万元人民币，仍不低于募集资金总额的10%。

乙方不参与本次发行定价的市场询价过程，但承诺接受市场询价结果，按照与其他发行对象相同的价格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乙方认购股份性质为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壹元。对认购股份数量不足一股的尾数舍去取整。

第4条若乙方未能按照《股份认购协议》及本补充协议的约定如期支付认购款，则每逾期一日须向甲方支付未缴付认购款总额万分之五的滞纳金，直至乙方认购款足额缴付完毕或本协议终止之日；如果乙方逾期超过10个工作日仍未足额支付认购款的，则甲方有权单方面通知乙方解除《股份认购协议》，并要求乙方支付应付认购款总额的10%作为违约金，前述违约金不足以补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的，乙方将予以补足。

第5条本补充协议未约定事项仍以《股份认购协议》为准，本补充协议与《股份认购协议》不一致之处以本补充协议为准。

第6条如无特别说明，《股份认购协议》中的释义仍适用本补充协议。

第7条本补充协议自甲乙双方签署之日成立，与《股份认购协议》同时生效、同时终止。

四、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公司与中盛集团签订的《关于广州海鸥卫浴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广州海鸥卫浴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9月13日